

上海海关学院 2024 年税务硕士（MT）招生简章

上海海关学院是经教育部批准设立的具有高等学历教育招生资格的全日制普通高等学校，直属于中华人民共和国海关总署。中国海关高等教育已有百年历史，1908 年清政府在北京建立税务学堂（后更名为税务专门学校，并迁址上海），该学堂是世界上最早从事海关高等专业教育的学校之一。新中国成立后，1953 年上海海关学校设立；1980 年经国务院批准，升格为上海海关专科学校；1996 年更名为上海海关高等专科学校；2007 年 3 月，教育部批准在上海海关高等专科学校的基础上设立上海海关学院。2018 年 5 月，学校正式获得硕士授予单位授权，同时获得税务硕士和公共管理硕士两个授权点；2021 年获批国际商务硕士、翻译硕士两个授权点。

一、培养目标

我校税务硕士培养目标是：立足海关特色行业，面向税务、海关等国家机关、企事业及涉税专业服务机构等单位，培养具备从事税务相关职业所需的职业道德和专业知识，系统掌握税收理论与政策、税务管理相关知识和技能，掌握税收分析方法与实务操作技能，具有独立解决实际复杂涉税问题能力，具有海关税收特色、具有国际视野的高层次、应用型、复合型、创新型税务专门人才。

二、招生名额及学制

本年度我校拟招收税务专业全日制非定向学位硕士研究生 37 名（含推免生 10 人），学制 2 年（最终名额以教育部正式下达的计划为准）。

三、报考条件及报名

请见《上海海关学院 2024 年招收攻读硕士专业学位研究生招生章程》。

四、考试

分初试和复试两个阶段。

（一）初试

初试方式为全国统一考试，方式为笔试。我校税务硕士初试科目为：思想政治理论（101）、英语（二）（204）、经济类综合能力（396）、税务专业基础（433）。其中，思想政治理论、英语二、经济类综合能力为国家统一命题，考试大纲由教育部教育考试院统一制订；税务专业基础实行自主命题，考试范围参见税务硕士教学指导委员会制定的考试大纲以及我校后续公布的考试大纲。

（二）复试

复试由学校组织。内容包括外语听说能力、专业基础、综合素质等。对以同等学力身份（以报名时为准）报考的考生，复试时，加试至少两门与报考专业相关的本科主干课程，加试科目不得与初试科目相同，加试方式为笔试。

复试具体安排以我校后续发布的复试工作有关通知为准。

录取总成绩的计算方法： $\text{入学考试总成绩} = \text{初试总成绩} (500) \div 5 \times 60\% + \text{复试总成绩} (200) \div 2 \times 40\%$ 。

五、体检及录取

请见《上海海关学院 2024 年招收攻读硕士专业学位研究生招生章程》。

六、学历与学位授予

学生在规定的学习年限内完成培养方案规定的学习内容，符合毕

业要求的，颁发毕业证书；符合学位授予条件的，授予税务硕士专业学位证书。

七、学费与奖助学金

（一）学费标准：2.5 万元/学年。

（二）我校设立国家奖学金、学业奖学金等研究生多元奖助体系以支持鼓励在读研究生。

八、政策与信息发布

凡涉及报考、录取和调剂方面的政策以教育部公布的《2024 年全国硕士研究生招生工作管理规定》等有关文件为准。有关招生信息详见《上海海关学院 2024 年招收攻读硕士学位研究生招生章程》，同时将在研究生处网站和学校微信公众号等平台上发布。

九、信息查询及联系方式

学校代码：10274

学校名称：上海海关学院

学校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华夏西路 5677 号

邮政编码：201204

联系部门：上海海关学院研究生处

咨询电话：021-28991712，28991013（工作日
9:00-11:00,14:00-16:00）

申诉电话：021-28991559

上海海关学院网址：<https://www.shcc.edu.cn/>

上海海关学院研究生处网址：<http://yjsc.shcc.edu.cn/>

微信公众号：上海海关学院